



##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    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18-058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证券事务代表梁洁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辞职申请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起生效。辞职后，梁洁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梁洁任职期间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在公司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、投资者关系等方面贡献良多，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同日向吉江华发出聘任书，聘任吉江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。

吉江华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附件：吉江华简历和联系方式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

## 附件：吉江华简历和联系方式

吉江华，男，198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经济学硕士。其于 2005 年 5 月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；在加入公司前，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上海金信证券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员。

吉江华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中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；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吉江华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755-25606666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 33 号万科中心

电子邮箱：IR@vanke.com